

吉林久盛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2月2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吉林久盛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李仲海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为吉林久盛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6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51,9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马洪涛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董事张伟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选举马洪涛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久盛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吉林久盛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1 日